


附件 1:

乌拉特中旗行政执法单位基本信息表

单位名称	乌拉特中旗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	王岗
办公地址	乌拉特中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大楼
监督电话 (咨询电话)	7977997
邮箱地址	Wzqzfj2015@163.com
机构 职能 职责	<p>机构设置：办公室、法制股、监察股、党建办公室、市容一中队、市容二中队、广场中队、广告中队、规划中队、机动中队、口岸中队。</p> <p>主要职能：（一）行使市容环境管理方面全部或部分行政处罚权</p> <p>（二）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p> <p>（三）行使市政管理方面的行政处罚权</p> <p>（四）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部分行政处罚权</p>

(五) 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部分行政处罚权

(六)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七) 行使市政府决定调整的城市公用事业管理、物业管理等方面的部分行政处罚权。

主要职责：按照《乌拉特中旗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乌拉特中旗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乌中政发〔2017〕8号）精神，撤销原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增挂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牌子，将原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建制划入新组建的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将分散在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其所属的旗房屋产权交易中心、旗园林局、旗城乡规划管理中心、旗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旗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执法职能和旗人防办、旗交警大队、旗人社局及其所属的劳动监察大队全部或部分行政执法职能进行整合，划入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由其承担执法，为旗住建局所属的事业单位。